

舞钢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文件

舞文广旅〔2021〕35号

舞钢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文化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安排部署，为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提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化、标准化水平，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2021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一、指导思想

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落实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要求，坚持执法公正，提高执法效率，建立健全科学的随机抽查机制，规范执法检查工作，创新方式方法，促进市场主体自觉自律，提高监管效能，改善执法环境。

二、工作目标

坚持依法监管、公开公正、协同推进、联合惩戒的原则，全面推行随机抽查监管，建立符合我市文化市场综合监管工作特点的“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制度，创新监管方式，规范执法行为，强化社会监督，保障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营造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

三、工作任务

（一）建立“双随机”抽查机制。建立执法检查人员和检查对象“双随机”抽查机制，健全完善文化市场综合经营主体名录库和执法人员名录库，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每次抽取的执法检查人员不得少于2人。要按照上级随机抽查部署要求，积极实施随机抽查工作。抽取的执法人员和检查对象有利害关系的，应依法回避。

（二）加强抽查结果运用。对随机抽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加大惩处力度，严重违法违规，加入市场经营单位黑名单。对抽查中发现严重违法违规的市场经营主体，及时向各部门及行业协会通报，实现联合惩戒，一处失信，处处受限，加强市场信用监管，增强市场主体守法的自觉性。抽查情况、抽查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发布，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加强组织领导，充实、合理调配执法人员，积极配合跨部门随机抽查工作。将随机抽查工作列为重点法制宣传内容和市场执法培训内容，争取市场主体对随机抽查工作的认知和支持，提高综合执法人员的能力和水平，严格落实执法责任。

（二）合理确定随机抽查的比例和频次。根据我市文化市场状况、市场秩序实际情况等，合理确定各门类随机抽查的比例和频次，抽查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5%，对投诉举报多、违法经营行为多发、有严重违法违规记录等情况的市场经营主体，加大抽查力度。

（三）强化责任落实。要切实履行文化市场秩序监管职责，大力推广组织实施随机抽查工作，细化任务要求，明确工作进度，落实责任分工，强化过程管控，确保工作落到实处，抓出成效。

附件：舞钢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2021 年 7 月 29 日



附件:

舞钢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数量/比例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县(市、区)局抽查要求	责任单位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1	互联网营业场所经营活动	未成年人进入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检查;擅自停止实施经营管理技术措施检查;未按规定核对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检查;未悬挂《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检查;未悬挂未成年人禁入标志的检查;提供未通过局域网的方式接入互联网检查;未建立场内巡查制度的检查;	互联网营业场所经营活动	一般检查事项	互联网营业场所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30%	1月-12月	20%	局机关制定随机抽查计划,具体由责任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实施	舞钢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2	旅 游 市 场 监 督	(一) 未与旅游者签订旅游合同； (二) 与旅游者签订的旅游合同未载明本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的事项； (三) 未取得旅游者同意，将旅游业务委托给其他旅行社； (四) 将旅游业务委托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的旅行社； (五) 未与接受委托的旅行社就接待旅游者的事宜签订委托合同。	一般 检查 事项	旅 游 市 场 监 督 的 检 查	一般 检查 事项	旅 行 社 业 务 经 营 者	现 场 检 查 书 面 检 查	20 %	1 月-12 月	20 %	局机关制定随机抽查计划，具体由责任单位根据实际组织实施	舞钢 市文 化市 市场 综合执法 大队
---	----------------------------	--	----------------	---	----------------	--------------------------------------	--------------------------------------	------	----------	------	-----------------------------	------------------------------------

	歌舞娱乐场所	(一) 歌舞娱乐场所的歌舞点播系统与境外的曲库联接的; (二) 歌舞娱乐场所播放的曲目、屏幕画面或者游戏机内的游戏项目含有本条例第十三条禁止内容的; (三) 歌舞娱乐场所接纳未成年人的; (四) 游戏娱乐场所设置的电子游戏机在国家法定节假日外向未成年人提供的; (五) 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超过核定人数的。	一般检查事项	歌舞娱乐场所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歌舞娱乐场所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20%	1月-12月	20%	局机关制定随机抽查计划, 具体由责任单位根据实际组织实施	舞钢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	--------	--	--------	-----------	--------	--------	--------------	-----	--------	-----	-------------------------------------	----------------------